

苏州聚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2017年8月10日，苏州聚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31日向各位董事以邮件和短信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建强主持并纪录。公司董事共计5人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5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也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苏州聚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苏州聚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20）。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情况：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沈建强先生为董事长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选举沈建强先生担任董事长职务。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情况：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沈建强先生为总经理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聘任沈建强先生担任总经理职务。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情况：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马俊刚、张晓敏为副总经理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聘任马俊刚、张晓敏为副总经理。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情况：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燕立为财务总监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聘任董燕立为财务总监。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情况：不涉及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指定沈建强为信息披露负责人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指定沈建强为信息披露负责人。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情况：不涉及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追认沈建强、黄利娟夫妇为公司贷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的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从交通银行贷款 200 万元，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建强、黄利娟为公司该笔贷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从中国银行贷款 200 万元，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沈建强、黄利娟为公司该笔贷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因财务工作疏忽，该两笔担保合同未能及时反馈至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沈建强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决定于 2017 年 8 月 26 日 10:00—11:00 在苏州工业园区民生路 88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题。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情况：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苏州聚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聚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1日